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1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一)担保对象: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担保对象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鼎胜福福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福福”)
●担保金额及实际为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福福福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0,000.00万元,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为福福福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00万元。
●担保期限:自担保之日起,至福福福下一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止。
●担保担保期限的累计数量:无
●担保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请参见福福福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等,公司为福福福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经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23年5月18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本次担保在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对该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及签署相关担保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福福福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8,53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周晋华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瓶窑村
经营范围:生产、研发: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用材料,宽幅薄型铝箔;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在取得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2年12月31日,福福福总资产为76,223.34万元,净资产34,482.71万元,总负债41,740.63万元;2022年营业收入为430,272.04万元,净利润7,180.08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福福福向兴业银行融资担保事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20,000.00万元
3.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每笔款项分别计算保证期间,每笔款项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四、董事会意见
福福福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处于平稳发展阶段,各方面运作正常,为保证其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支持,有利于福福福的良性发展,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目前子公司经营稳定,财务状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上述担保风险可控。本公司未与福福福签订《股权质押》或《股权质押》的协议和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下简称“授权”)或《股权质押》的协议和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下简称“授权”)的协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对2022年福福福股票回购计划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2年1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

3.2022年2月14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4.2022年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2年3月23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办理完毕首次授予318.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合计311人。
6.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年7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

8.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3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调整理由及调整方法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时,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披露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实施前的总股本为4,905,533.04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86元(含税),以本次现金分红派息实施前的总股本4,905,533.04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218.76万元(含税),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鉴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一、回购价格的调整
P(P0)(V1+1)
其中: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1为每股增加股本,n为每股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股数;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1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即:P=P0*(1+n)
二、回购数量的调整
Q(Q0)(1+n)
其中:Q0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股数;Q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对首次回购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15,400.14(1+0.86)=16,839.67股,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17.93-0.86)*(1+0.86)=19.48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对公司(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监事会意见
经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调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3年6月6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2023年6月12日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调整。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调整事项已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上海广申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调整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64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一)担保对象: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鼎胜新材”)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的约定和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下简称“授权”)的协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对2022年福福福股票回购计划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2年1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

3.2022年2月14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4.2022年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2年3月23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办理完毕首次授予318.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合计311人。
6.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年7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

8.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3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调整理由及调整方法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时,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披露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实施前的总股本为4,905,533.04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86元(含税),以本次现金分红派息实施前的总股本4,905,533.04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218.76万元(含税),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鉴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一、回购价格的调整
P(P0)(V1+1)
其中: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1为每股增加股本,n为每股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股数;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1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即:P=P0*(1+n)
二、回购数量的调整
Q(Q0)(1+n)
其中:Q0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股数;Q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对首次回购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15,400.14(1+0.86)=16,839.67股,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17.93-0.86)*(1+0.86)=19.48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对公司(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监事会意见
经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调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3年6月6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2023年6月12日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调整。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调整事项已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上海广申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调整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65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66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67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68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69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0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1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2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3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4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5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6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7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8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9

债券代码:11535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预案披露的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认可,该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80